

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EarthLab）用户管理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是我国建成的首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以地球系统各圈层数值模拟软件为核心，软、硬件协同设计，规模及综合技术水平位于世界前列的专用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下称“装置”），为长期面向社会开放共享，向国内外用户提供高水平、优质的地球系统模式研发与应用服务和支撑，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装置依托 2 个应用软件系统（地球系统模式软件、区域高精度环境模式软件）、4 个支撑系统（超级模拟支撑与管理系统、资料同化及可视化系统、高性能计算系统以及数据产品服务系统）向用户提供地球系统模式研发与应用服务和支撑。

第三条 装置根据运行需求将设置装置用户办公室、装置运行管理工作组、装置用户委员会、装置科学技术委员会等。装置用户办公室主要负责装置运行课题全过程管理、用户管理和协调推动相关工作；装置运行管理工作组主要负责装置运行工作的审议、决策；装置用户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装置对用户的开放和共享方案的执行；装置科学技术委员会主要负责装置运行期研究和发展规划。

第二章 课题申请

第四条 装置课题申请分为三种：普通课题、重点课题和紧急课题。

第五条 普通课题的申请：

1、申请条件：

(1) 具有学术价值的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或具有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影响的应用研究；

(2) 申请人须为在职科研或研发人员。

2、申请时间：装置原则上每年组织两次普通课题征集，具体以中国科学院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共享服务平台(<https://lssf.cas.cn>)（下称“平台”）、装置网站、公众号发布的征集通知为准。

3、原则上支持每个普通课题总机时不超过 100 万 CPU 核*小时或 50 万 DCU 卡*小时，总存储不超过 20TB。

第六条 重点课题的申请：

1、申请条件：

(1) 满足普通课题的申请条件；

(2) 有重大学术价值的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有望在短期内（一般三年）获得有重要影响的基础研究，或具有较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影响的应用研究；特别是得到国家重大或重点支持的研究项目，或属于当前研究热点和前沿的研究；

(3) 申请人在相关领域具有良好的研究业绩。

2、申请时间：装置原则上每年组织两次重点课题征集，具体以平台、装置网站、公众号发布的征集通知为准。

3、原则上支持每个重点课题总机时不超过 300 万 CPU 核*小时或 150 万 DCU 卡*小时，总存储不超过 20TB。

第七条 紧急课题的申请：

1、申请条件：

(1) 针对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国家紧迫的重大需求、重大科技攻关的支撑保障；

(2) 对机时的需求紧迫。

2、申请时间：全年。

3、装置支持紧急课题的资源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商定。

第八条 课题申请流程：申请人登陆平台注册用户账号，并提交用户课题申请，课题申请中应阐明研究背景、实验方案、预期成果、前期研究基础和预计机时、软件、数据等支撑需求。

第三章 课题评审

第九条 装置用户办公室对所有申报课题统一组织预审、初审、评审、终审和审批工作，课题审批通过后，装置将提供相应的软件、计算机时和数据及常规技术支持服务。

第十条 用户办公室将课题申请书进行规范性预审，按照课题申请书的依托系统分配给设备管理员初审，审核实验是否可行，所需的实验条件是否具备。

第十一条 初审未通过，由设备管理员通过平台给出初审意见退回申请人。

第十二条 初审通过后，进入专家评审程序（专家主要来自装置科学技术委员会和装置用户委员会，同时邀请其他领域专家），装置用户办公室邀请专家对申报课题按照普通、重点、紧急分类进行评审。评审专家给予申报课题评分、审核意见和建议装置提供的软件、计算机时和数据及常规技术支持服务。

第十三条 装置普通课题、重点课题和紧急课题的评议标准一致：

1、课题的科学意义、国家需求、社会效益等方面的研究意义与重要性；（15分）

2、实验方案的可行性；（20分）

3、实验计划及预期成果；（15分）

4、与装置相关性；（25分）

5、研究基础与研究团队；（15分）

6、机时、存储、数据、模式支撑服务需求的合理性；（10分）

第十四条 课题的评审方式与时间：普通、重点课题，原则上每年组织专家集中评审二次；紧急课题，采取不定时组织专家快评的机制；以用户办公室实际安排为准。

第十五条 课题优先级：装置用户办公室根据各位专家评分及评审意见对课题得分进行排序，结合装置当年度运行计划根据课题得分由高到低择优安排装置机时、存储、数据、技术支撑服务，原则上机时安排的优先级为紧急课题最优先，其次为重点课题，然后为普通课题。

第十六条 课题评审结果报装置用户委员会或装置运行管理工作组审批，获批后，装置用户办公室通过平台、装置网站、公众号发布消息或邮件通知申请人。

第四章 课题执行及管理

第十七条 课题批准后且有效期内，申请人成为装置的用户。用户须根据装置用户办公室的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加盖单位公章

的最终版课题申请书及签名后的用户须知各一份纸质材料邮寄至装置用户办公室存档。

第十八条 用户课题的机时使用时间一经安排，原则上不应变动。如遇特殊情况必须临时变动的，用户向装置用户办公室申请通过后，报用户办公室备案。

第十九条 若因装置设备的停机检修、系统升级、故障和其他不可抗原因致使实验无法进行，装置不承担相关责任。用户机时的重新安排由用户与装置用户办公室协商。

第二十条 若课题需要特别增加机时等资源，用户应填写《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增加资源申请表》，申请获批后将安排增加的资源。（装置原则上将给予用户不超过一次申请增加装置资源的机会）

第二十一条 未经装置批准，不得利用批复的装置资源开展与批准课题无关的实验，不得将机时等资源转让或者用于盈利等商业目的。一经发现，将予以取消机时或取消用户资格。

第二十二条 课题执行期，原则上，重点课题有效期为二年，普通课题有效期为一年，批准机时使用完毕或者超过有效期视为课题结题。

第二十三条 用户可通过网络远程或者前往现场在装置上开展实验。现场开展实验的用户到装置园区相关部门办理办公、食宿手续，用户的交通与食宿费用自理。

第二十四条 现场用户的办公和实验条件通常只能在实验期间提供，特殊要求需要另行申请。

第二十五条 用户在实验过程遇到装置异常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按实际情况填报《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技术交流台账》发至用户交流群或者邮箱 earthlab-techsupport@mail.iap.ac.cn。

第二十六条 实验结束后一个月内，用户应根据装置用户办公室的要求如实提交《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实验记录表》，填写内容不属实者，将视情况取消用户资格。

第五章 用户的权利和责任

第二十七条 用户须参加装置组织的用户会议和学术会议，有权获得装置的各类出版物，有权对装置的运行提出建议。

第二十八条 用户应在实验结束后三个月内，根据装置用户办公室的要求提交结题总结报告，报告将内部存档不予公开，但可作为评估用户未来机时申请方面的佐证材料。

第二十九条 重点课题用户除按要求提交结题总结报告外，应在实验中期根据装置用户办公室的要求提交课题中期报告，装置用户办公室将组织相关专家开展重点课题中期报告评审，评审不通过的重点课题将视情况停止实验或取消剩余机时。

第三十条 用户依托装置产生的数据的归属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经双方协商可通过装置数据平台发布的应优先在装置数据平台发布。

第三十一条 用户依托装置或装置技术支撑人员所取得的任何形式的公开或未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论著、软件著作权、专利、数据产品、系统开发和研究报告等成果，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安全

和知识产权的规定，明确标注装置和相关技术支撑人员提供的支持。
中文标注参考：感谢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提供支持。英文标注参考：This *** was supported by the National Key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Infrastructure project “Earth System Numerical Simulation Facility” (EarthLab).

第三十二条 用户有义务把论文、论著、专利、获奖等成果及时反馈给装置方，须在实验成果发表后一个月内将成果情况提交平台并反馈给装置用户办公室，并将论文或其他实验成果公开的电子版一份提交装置用户办公室登记备案。

第三十三条 用户依托装置取得的科研成果可参与装置组织的相关评奖活动，评选获奖的用户，将视情况获得装置机时或经费等奖励，具体以装置用户办公室制定的奖励办法为准。

第三十四条 用户须遵守此办法和大气所密云园区的相关制度。

第三十五条 违反以上规定的用户，将酌情考虑减少机时分配，直至暂停用户资格。

第六章 用户档案管理

第三十六条 装置用户办公室为每个用户建立用户档案，包含课题申请书、用户须知、课题中期报告、实验记录表、课题总结报告、研究成果等信息。

第三十七条 装置用户档案将作为装置开放的统计记录，并为用户课题申请、评审提供依据。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三十九条 本办法由装置用户办公室负责解释。